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3305022024YG0120449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湖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期 2024年11月18日

用地单位	湖州吴兴望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埭溪镇文商综合体项目-(198-3号地块)建设工程
批准用地机关	湖州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3305022022A21245
用地位置	地块位于埭溪镇,东侧为埭溪公园,北侧为振兴路,东侧为文商综合体,南侧为埭溪镇上强中学
用地面积	7506平方米
土地用途	公园绿地,社会停车场用地
建设规模	容积率: 0.1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
## 附图及附件名称

本地块用地性质为:公园绿地兼停车场用地(停车场用地不大于40%)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图、附件

## 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,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,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